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及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
上市之境外基金機構資訊申報作業辦法第三條、第三條之一、第三條之二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上市公司應向本公司定期申報資訊之事項及時限，依下列各款之規定： (第一款至第四款略)</p> <p>五、營業額及自結損益資訊：除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公告申報特殊適用範圍辦法」另有規定者外，每月十日前申報上月份營業額資料，另自願公告各項產品業務營收統計表者，應於每月二十日前申報上月份資料，並持續公告至當年度結束止。另自願公開自結損益資訊者，應於公開當日申報相關資訊，並持續公告至當年度結束止，且持續公告資訊應於當月(季)結束後之次月底前申報(年度自結損益資訊得延至當年度結束後45日內申報)。自結損益資訊應包含截至當月(季)之自結「營業損益」及「稅前損益」二項目，各季自結稅前損益累計金額與會計師查核(核閱)數差異達百分之十且金額逾伍仟萬元者，應於各季財務報告公告期限後二個營業日內申報差異原因。</p> <p>(以下略)</p>	<p>第三條 上市公司應向本公司定期申報資訊之事項及時限，依下列各款之規定： (第一款至第四款略)</p> <p>五、營業額及自結損益資訊：每月十日前申報上月份營業額資料。自願公告各項產品業務營收統計表者，應於每月二十日前申報上月份資料，並持續公告至當年度結束止。另自願公開自結損益資訊者，應於公開當日申報相關資訊，並持續公告至當年度結束止，且持續公告資訊應於當月(季)結束後之次月底前申報(年度自結損益資訊得延至當年度結束後45日內申報)。自結損益資訊應包含截至當月(季)之自結「營業損益」及「稅前損益」二項目，各季自結稅前損益累計金額與會計師查核(核閱)數差異達百分之十且金額逾伍仟萬元者，應於各季財務報告公告期限後二個營業日內申報差異原因。</p> <p>(以下略)</p>	<p>一、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4年7月1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1140346436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公告申報特殊適用範圍辦法」第三條，爰修正本辦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p> <p>二、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公告申報特殊適用範圍辦法」第三條規定，自一百十五會計年度起，保險業及具保險業子公司之公開發行公司因作業時間確有不及，致無法於每月十日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份合併營業收入額，得延長至每月十五日以前公告申報。所稱保險業係指壽險業、產險業及再保險業；所稱子公司，除金融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之。</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之一</p> <p>發行分離後認股權憑證之上上市公司，應依下列規定期限將相關資訊輸入本公司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p> <p>(第一款至第五款略)</p> <p>六、分離後認股權憑證停止認購期間：應於<u>辦理變更股票每股面額，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日之前五個營業日申報；於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發放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或其他依法停止過戶日前二十個營業日申報。</u></p> <p>(第七款至第八款略)</p>	<p>第三條之一</p> <p>發行分離後認股權憑證之上上市公司，應依下列規定期限將相關資訊輸入本公司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p> <p>(第一款至第五款略)</p> <p>六、分離後認股權憑證停止認購期間：應於<u>召開股東常會或臨時會之股票預定停止過戶日前十二個營業日申報；或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發放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或其他依法停止過戶日前二十個營業日申報。</u></p> <p>(第七款至第八款略)</p>	<p>一、配合主管機關修訂「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放寬附認股權公司債持有人於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得請求認股，為使分離後認股權憑證適用相同規範，爰刪除第三條之一第六款有關股東常會或臨時會停止過戶期間停止認購之規定。</p> <p>二、另配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四條之二規定，爰增訂分離後認股權憑證之發行人辦理變更股票每股面額時，應申報停止認購期間之最後公告期限之規定。</p>
<p>第三條之二</p> <p>股票初次上市公司應於上市掛牌日後二日內輸入下列資料：</p> <p>(第一款至第三款略)</p> <p>四、<u>(本款刪除)</u></p> <p>(第五款至第九款略)</p>	<p>第三條之二</p> <p>股票初次上市公司應於上市掛牌日後二日內輸入下列資料：</p> <p>(第一款至第三款略)</p> <p>四、<u>最近一個月有關第三條第一項第六款之資料。</u></p> <p>(第五款至第九款略)</p>	配合現行條文第三條第一項第六款已刪除，爰刪除第三條之二第四款之規定。